湖滨区2021年上半年农机报废更新

工 作 总 结

认真贯彻省、市农机报废更新有关文件精神，按照《湖滨区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积极开展宣传，严格操作程序，认真开展湖滨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，就上半年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

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，积极开会研究部署，按照《湖滨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》的通知要求，层层责任压实，主管局长亲自带领农机部门工作人员，继续走访联系农机报废回收企业，就系统操作、资料保存、服务质量等工作认真沟通协商，组织农机部门、各乡、街道农机工作人员，在广泛宣传发动上下功夫，在服务质量上下功夫，确保农机报废补贴工作有效开展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大宣传力度。深入各乡、村悬挂宣传横幅10条、印发宣传资料500余份、宣传版面2块，张贴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公告50张、制作宣传版面2块，尤其是把农村集市、车辆集聚地作为重点宣传，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，例如4月23日，在高庙乡乡村集市悬挂横幅、印发资料、版面，设立政策咨询台，使群众对农机报废政策、机具补贴报废补贴额度一目了然，收到良好效果。

（二）开展调查摸底。组织工作人员和各乡、街道农机人员一起，逐村排查摸底，了解掌握达到报废年限的机具情况，做到心中有数，为开展工作打好基础。

三、严格操作程序。

认真建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，公布政策咨询电话、监督电话，认真按照《湖滨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严肃工作程序，扎实开展工作。认真按照河南省农机报废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操作，公正、公开阳光操作。对弄虚作假套取国家补贴资金的企业、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，要参照农机购置补贴的有关规定和原则进行严肃处理。

四、报废机具情况

目前我区报废补贴工作开展顺利，接受农机报废机具补贴政策咨询100余人次，有意向且达到报废条件的50余台，目前，已办理录入系统3台，其中：大型联合收割机1台、大型拖拉机2台，报费补贴资金2.5万元。

五、存在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农机报废补贴系统不完善，影响工作进度。

（二）一部分机具，尤其是拖拉机、收割机整机名牌缺失（系统必录项），影像系统操作。

（三）对没有纳入牌证管理的拖拉机、收割机办理报废补贴工作没有具体明确操作意见，系统录入办理比较困难。

2021年6月27日